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：730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錢玉鈴
電話：06-2991111#6795
傳真：6326347
電子信箱：effiechien@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學甲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農漁字第11311535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53522AWB_ATTCH2. pdf、1153522AWB_ATTCH3. pdf、1153522AWB_ATTCH4. pdf)

主旨：函轉「113-114年養殖場域示範性儲能設備補助作業基準」一份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殖漁業發展協會113年8月13日中養漁協字第11306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作業基準及相關資料電子檔，請至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殖漁業發展協會網站 (<https://www.fish1996.com.tw>) 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